

##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23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，出席会议董事9名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小敏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上；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(2016-029)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上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玉柴产业新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《对外投资公告》(2016-030)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